

附件2

2019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地区		宝清县		专项实施期		2019年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补助		1469万元(详见附件1)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19)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2019年完成11.13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计划,改造老旧小区住宅1304户,改造楼栋16栋,改造小区14个(详见附件1)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1.13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1.13万平方米(详见附件1)
			改造户数	1304		改造户数	≥1304户(详见附件1)
			改造楼栋数	16		改造楼栋数	≥16栋(详见附件1)
			改造小区数	14		改造小区数	≥14个(详见附件1)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项目绩效表

抗疫特别国债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宝清县财政局		市县主管部门		宝清县住建局
资金总额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5. 其他资金				
整体完成项目建设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数量指标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户数	户	≥ 776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数	个	≥ 13	
	完成老旧小区二次供水	米	≥ ***	
	完成老旧小区供热管网	米	≥ ***	
	完成墙体保温	平方米	≥ 62000	
	*****	**	≥ ***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	1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 5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 8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 9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 95	
			

附件2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地区		宝清县		专项实施期		2020年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金额:		1526万元			
		其中:中央补助		1526万元			
		地方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20)		
	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完成2020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9.5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9.5557万平方
			改造户数	2500		改造户数	≥2500户
			改造楼栋数	34		改造楼栋数	≥34栋
			改造小区数	30		改造小区数	≥30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1年度)

2

资金类型	项目资金	项目资金名称	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财政局主管科	综合股	资金属性	新建		
实施单位	宝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宝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编码	275001	主管部门联系人	翟晓强		
主管部门联系人 办公电话	主管部门联系人 办公电话	主管部门联系人手机	13101691919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总计(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11,290,000.00		
	2. 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3. 其他资金					
资金安排 额度使用方向	安排1129万用于宝清县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				
项目总体目标	资金所投入的项目总体是要实现什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小区数	38	个
			老旧小区改造楼数	41	栋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40	%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100	%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阿斗

项目名称	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项目用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主管部门	省住建厅				
财政部门			市县主管部门		
资金 (元)	资金总额	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一般公共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债券资金				***详见附件1
	5.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进行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进一步改造群众居住条件。建设基础设施完善、居住环境整洁、社区配套齐全、管理机制长效、文明和谐的宜居社区，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完成2021年改造计划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		户	≥**详见附件3
		改造小区数		个	≥**详见附件3
		改造楼栋数		栋	≥**详见附件3
		改造面积		万平方米	≥**详见附件3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	1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3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资金类型	项目资金		项目资金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主管单位	住建局		资金属性	新建	
实施单位	宝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	宝清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编码	149001		主管部门联系人	翟晓强	
主管部门联系人 办公电话	主管部门联系人办公电话		主管部门联系人手机	13101691919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总计(合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地方资金
	1. 一般公共预算	310		310.000000	
	2. 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 债券资金				
	3. 其他资金				
资金安排 额度使用方向	安排310万元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项目总体目标	改善老旧小区人居环境，加快我县城市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76979	平方米
			改造户数	845	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居住条件是否改善	是	
	环境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5	%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无				

附件2

黑龙江省保障性安居工程2019年第四批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2019年第四批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下达地方或单位		宝清县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646		
总体目标	按照《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将老旧小区配套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给相关市(地)、县(市、区),支持各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	附件2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646万元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年度内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0%
			总投资完成率	≥4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附件2

**2020年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老旧小区改造提前批
中央基建投资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提前批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下达地方或单位		宝清县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160		
总体目标	按照《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将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给相关市(地)、县(市、区),支持各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	支持6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项目建设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160万元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一年内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5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附件2

2020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下达地方或单位		详见附件1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详见附件1		
总体目标	按照《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将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给相关市(地)、县(市、区),支持各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个数	详见附件1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详见附件1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一年内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5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2020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2020年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下达地方或单位		详见附件1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详见附件1		
总体目标	按照《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将老旧小区配套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给相关市(地)、县(市、区),支持各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设施项目个数	详见附件1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详见附件1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一年内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5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绩效目标表 (老旧小区改造)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2021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下达地方或单位		详见附件1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详见附件1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19】1035号)文件规定,将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给相关市(地)、县(市、区),支持各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详见附件1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详见附件1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2021年保障性安居工程奖励项目中央基建投资绩效目标表

(2021) 年

专项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2021年奖励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下达地方或单位		详见附件1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详见附件1		
总体目标	按照《中央预算内投资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规定，将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投资下达给相关市（地）、县（市、区），支持各地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和棚户区改造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和棚户区改造	详见附件1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详见附件1
			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一年内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50%
			总投资完成率	≥5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5%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5%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